

## 安全评价项目信息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济南销售分公司平阴葛庄加油站		
项目简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济南销售分公司平阴葛庄加油站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16 日，注册地址位于平阴县葛庄村 105 国道，法定代表人魏锋，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该公司主要经营汽油、柴油，是成品油零售经营的加油站（以下均称加油站）。		
评价人员	姓 名		备注
项目负责人	崔强		
项目组成员	王静		
	郝大平		
	刘卫国		
	刘振忠		
报告编制人	崔强		
报告审核人	岳强		
过程控制负责人	刘云红		
技术负责人	赵云峰		
技术专家 或有关技术人员			
到现场开展安全 评价工作情况	时 间	到现场主要人员	主要任务
	2023.7.21	崔强 刘振忠	初访
	2023.11.21	崔强 刘振忠	现场考察
	2023.11.24	崔强 刘振忠	现场检查
安全评价报告提交时间：2024.1.9			
有必要公开的其它内容：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济南销售分公司平阴葛庄加油站

现场照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销售分公司平阴葛庄加油站

经营危险化学品

# 安全评价报告

主要负责人：魏锋

经 办 人：姜宁

联系电话：18660169890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销售分公司平阴葛庄加油站  
经营危险化学品

# 安全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山东新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鲁）-022

法定代表人：李悦震

审核定稿人：赵云峰

评价负责人：崔 强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 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编号	从业登记编号	专业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崔强	1700000000200717	031071	化工工艺	崔强
项目组成员	郝大平	S011041000110192002188	028280	安全	郝大平
	王静	1800000000300838	034276	电气	王静
	刘卫国	0800000000203440	009370	化工机械	刘卫国
	刘振忠	S011032000110201000509	024120	自动化	刘振忠
报告编制人	崔强	1700000000200717	031071	化工工艺	崔强
报告审核人	岳强	0800000000102212	002352	安全	岳强
过程控制负责人	刘云红	1800000000200682	024118	有色金属	刘云红
技术负责人	赵云峰	S011037000110191000735	030095	自动化	赵云峰



## 第二章 加油站基本情况

### 第一节 加油站概况

#### 一、加油站简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济南销售分公司平阴葛庄加油站成立于2007年10月16日，注册地址位于平阴县葛庄村105国道，法定代表人魏锋，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该公司主要经营汽油、柴油，是成品油零售经营的加油站（以下均称加油站）。

1999年龙泉集团公司根据平阴县计划委员会文件：平计基【1999】39号，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销售公司共同注资成立山东中油龙泉石油销售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销售公司以资金方式入股占比51%，龙泉集团公司以7座加油站实物入股占比49%。2000年龙泉集团公司将入股的7座加油站进行了更名，其中“葛庄加油站”变更为“山东中油龙泉石油销售有限公司第五加油站”；2019年1月1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销售分公司将该站租赁，站名变更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济南销售公司第八十三加油站”；2018年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济南销售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由前任孙彬变更为魏锋，同期加油站名称按照上级要求由数字改为地理位置，站名再次变更为现在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济南销售分公司平阴葛庄加油站”（平阴县计划委员会文件及资产租赁合同详见附件）。

该加油站于2021年02月28日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登记编号：鲁济危化经[2021]000383号），许可范围：汽油、柴油；有效期限：2021年01月28日-2024年02月27日，现申请换发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该加油站于2023年10月23日取得《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编号：鲁油零售证书第3701092004号，有效期至2023年12月31日。

该加油站现有从业人员3人，配备专职安全员1人，主要负责人和安全员已经培训考核合格，取得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



## 二、经营品种

该站经营油品为汽油（主要包括国VIA标准的92#、95#车用汽油）、柴油（主要包括国VI标准的0#、-10#车用柴油；0#、-10#车用柴油换季销售）。

## 三、建构筑物及加油机情况

该加油站现有站房、罩棚、储罐区等建构筑物，站房为单层砖混结构建筑，耐火等级二级，站房内设置储藏间、备餐间、卫生间、厨房、便利店、综合办公室、更衣室和配电室等辅助用房；罩棚采用钢网架架构，耐火极限为0.25h，站房北侧设罩棚，罩棚呈矩形，各由4根立柱支撑，罩棚净空高度7m。罩棚下布置6个加油岛，每座加油岛上设置1台加油机。

## 四、加油站等级和储存规模

该加油站现有埋地储油罐5台，1台30m<sup>3</sup>的92#汽油罐、1台30m<sup>3</sup>的95#汽油罐、3台30m<sup>3</sup>的0#柴油罐，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第3.0.9条的规定，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计算，该加油站油罐总容积为105m<sup>3</sup>，为二级加油站。

分级标准详见下表2.1-1所示：

表 2.1-1 加油站的等级划分表

级别	油罐容积 (m <sup>3</sup> )	
	总容积	单罐容积
一级	150 < V ≤ 210	V ≤ 50
二级	90 < V ≤ 150	V ≤ 50
三级	V ≤ 90	V ≤ 30, 柴油罐 ≤ 50

注：V为油罐容积，柴油可折半计入总容积

埋地油罐设置人孔操作井，埋地汽油罐与埋地柴油罐的通气管分开设置。通气管管口高出地面4m以上，通气管的公称直径50mm。该站加油采用自吸式加油机的加油工艺，该站设自助加油机。

加油站设置三个阶段油气回收系统，即第一阶段油气回收系统（卸油油气回收系统）、第二阶段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和第三阶段油气回



3、依据评价方法的有关具体规定划分。

### 三、评价单元的划分结果

根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9号修订）、《济南市加油站安全评价导则（试行）》要求和该加油站的实际情况，将该加油站划分为以下4个评价单元：

- 1、安全管理；
- 2、站址选择及总平面布置；
- 3、加油工艺及设施；
- 4、其它设施。

## 第二节 安全评价方法的选择

### 一、安全评价方法的选择

按照科学、合理、适用的原则，本次安全评价采用安全检查表、预先危险性分析法对该加油站进行安全现状评价。

采用安全检查表法对该加油站的安全管理、站址选择及总平面布置、加油站工艺及设施、其它设施等方面进行安全分析评价，以检查和确认该加油站选址、场地条件以及设备设施等方面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有关规定的要求。

采用预先危险性分析评价，确定系统内可能产生的各种危险、危害因素，从而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

### 二、安全评价方法简介

#### 1、预先危险性分析

##### 1) 功能

预先危险性分析（PHA）也可称为危险性预先分析，是一种对系统存在的危险性类别、出现危险状态的条件、导致事故的后果。做一概略的分析而采用的分析方法。其目的是早期发现系统的潜在危险因素，确定系统的危险性等级，



提出相应的防范措施，防止这些因素发展成为事故，避免考虑不周所造成的损失。

## 2) 危险、有害因素后果的危险等级

按危险、有害因素可能导致的事故或危害的严重程度，将危险、有害因素划分为四个等级：

I级安全的，不至于造成人员伤亡和系统损坏；

II级临界的，不会造成人员伤亡和主要系统的损坏，并可能排除和控制；

III级危险的，会造成人员伤亡和主要系统的损坏，为了人员和系统安全，须立即采取措施；

IV级破坏性的，会造成人员伤亡和众多伤残，及系统报废。

## 3) 分析步骤

预先危险性分析的步骤大致为：

- 1、确定系统；
- 2、调查收集资料；
- 3、系统功能分解；
- 4、分析识别危险性；
- 5、评价风险性等级；
- 6、制定防范措施；
- 7、实施措施；

4) 对本方案危险因素分析，采用预先危险性分析的方法。

## 2、安全检查表

### 1) 安全检查表介绍

安全检查表是由一些对本案评价内容熟悉，并富有安全技术、安全管理经验的人员，事先对评价对象进行详尽分析和充分讨论，根据相应安全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列出检查单元和部位、检查项目、检查要求等内容的表格。

### 2) 安全检查表类型选择



## 第八章 评价结论

### 第一节 评价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评价组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济南销售分公司平阴葛庄加油站经营、储存场所的安全现状条件进行了综合评价。

加油站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中，火灾爆炸的事故等级最高，为III~IV级；车辆伤害的事故等级为III级；中毒和窒息、触电伤害的事故等级为II~III级。

采用现场安全检查表分析法对危险有害因素进行了较全面的分析，找出了其经营、储存条件的不足之处。其中检查项目 59 项，实际检查项目 51 项，符合项 51 项，全部符合。

根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 55 号，第 79 号修正）第六条对企业具备的基本条件进行检查，该站具备取得经营许可证的安全生产条件所要求的经营条件。

### 第二节 评价结论

根据评价结果，该评价组认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济南销售分公司平阴葛庄加油站经营、储存条件符合安全要求，可以从事汽油的经营业务。

为了保证经营安全运行，防患于未然，希望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济南销售分公司平阴葛庄加油站认真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管理措施，加强职工安全教育，认真贯彻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加油站应注意周围环境，不要造成新的不安全因素、消除隐患；确保经营过程中的安全。